证券代码:600936 证券简称:北投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3

广西北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西北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北投科技”)于2026年11月23日(星期一)15:00-16:0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以网络文字互动方式召开了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现将本次业绩说明会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公司于2026年11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广西北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0)。

2026年11月23日,公司董事长、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等董事会成员,以及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总会计师等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出席会议人员与投资者进行了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答复。

二、本次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的回复情况

公司在本次业绩说明会上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给予了回复,主要问题及回复情况如下:

问题1:各位管理层好,作为北投科技的长线持有者我有四个问题想请教:第一,北投软件已经完成由交科集团全资控股,市场比较关注广西交设这类同属北投集团体系、存在同业竞争的资产,请问控股股东对于这类资产注入上市公司有没有明确时间规划?如果启动注入,大概率会采用现金收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还是其他方式?第二,广西交科新材料今年10月累计中标合计超过30亿元,市场没有看到对应的中标公告,想请公司说明:该类项目是否满足交易所规定的重大合同披露阈值?这30亿订单的结构、交付周期、确认收入的时间安排,以及对公司今明两年营收和利润的增量影响。第三,南宁公布460亿公路建设预算,是区域重大交通投资,请问公司在这批公路项目里面,勘察设计、试验检测、路面新材料、智慧交通机电等业务的投标布局情况,预计的订单弹性和收益空间是怎样的?第四,平陆运河已经正式通航,后续会成立相关运营主体,请问公司是否计划深度参与运河长期运营配套业务?主要发力方向是智慧化运维、船闸检测、工程材料供应还是其他板块,目前有没有相关合作或者订单储备?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关于第一个同业竞争问题:公司控股股东在2025年重大资产置换时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并明确注入条件,为落实承诺、稳妥解决同业竞争事项,目前控股股东、上市公司及相关主体已通过托管协议、设立托管委员会等机制有序推进相关工作。后续相关事项若达到信息披露标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承诺及监管规则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感谢您的关注!

关于第二个中标情况问题:公司严格遵照交易所信息披露相关规则,对达到披露标准的重大合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情形。项目收入利润等确认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执行,以合同履约进度和业主验收情况为基础,最终经营数据请以定期报告为准。

关于第三个业务布局问题:公司主营业务为数智工程、勘察设计与试验检测、新材料及机电设备等,当前各项业务稳步推进,订单转化正常,基本盘稳定;同时同步推进广西区外市场拓展和新兴业务培育。后续公司将持续深耕主业,抢抓区域交通投资机遇,全力提升经营质量,相关订单如签订达到披露标准的合同,将按规定及时公告。感谢您的关注!

关于第四个问题:公司在平陆运河建设期参与了检测咨询、信息化、电气工程等相关业务,平陆运河进入运营期后,公司会依托技术和经验积累,围绕自身优势领域持续跟踪、积极参与相关领域项目,踏实做好经营。如签订达到披露标准的合同,将按规定及时公告。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2:公司已完成行业分类变更,但行情软件上的题材标签尚未同步,请问何时能够更新?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2025年公司实施完成重大资产置换,主营业务转型为数智工程、勘察设计与试验检测等领域,业务结构及收入构成发生实质变化。根据《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指引》等相关文件,公司向中国上市公司协会提交行业分类变更申请。根据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于2026年9月30日公布的《2026年上半年上市公司行业分类结果》,公司的行业分类已由“I63 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变更为“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相关信息已于《北投科技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中予以披露。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3:公司认为最主要的增长驱动力是什么?是否有新业务或新产品能成为重要的利润增长点?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聚焦主业持续推动新兴领域的拓展。广西是中国面向东盟开放合作的前沿,随着平陆运河通航与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推进,跨境物流、智慧口岸、跨境基础设施检测等需求将持续释放,公司具备向东盟市场延伸及业务联动的差异化优势。此外,随着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国家战略红利集中释放。公司抢抓产业发展机遇,主动作为,全力开拓多种业务新形态,重点向信息化、城市更新、低空经济、新能源、新材料、生态环境、安全应急等极具发展潜力的新领域积极拓展,着力培育公司第二增长曲线。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4:贵司年报提出拓展低空经济等新兴业务,并强调产业化转型与资本赋能。未来在低空经济相关技术、产品及应用场景布局中,会更侧重自主培育,还是与具备成熟技术和产业化经验的外部伙伴开展协同?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低空经济业务是公司重点培育的新兴业务方向,目前已形成“硬件+平台+算法”的布局,主要赋能主业板块发展。公司研发布局始终聚焦主责主业,依托已建成的自主可控AI技术底座,在低空巡检方向,公司研发的AI识别算法可精准驱动无人机完成公路无人化智能巡检等多类场景任务,研发全自动无人机机巢,推动“北投低空一网统飞平台”持续迭代。未来若相关业务达到信息披露标准,公司将严格遵守规定履行披露义务。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5:请问,公司在高速公路机电和智慧交通领域有比较深的积累,广西及周边区域的项目资源是优势。想请教目前在手订单情况,区内与区外项目的比例,今年新中标的重大项目有哪些,明年的订单能见度如何。另外公司在区外的市场拓展有没有新的突破,区外项目的毛利率与区内相比差多少?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报告期内公司坚定不移“走出去”,公司已设立区外多个区域经营中心。机电工程方面,承接深圳妈湾跨海通道智慧化提升工程、中标江苏东兴高速机电项目DX-91标段、承接长沙绕城高速西北段数字化升级深化设计项目;检测方面,中标新疆奎屯一独山子一库车高速公路中心试验室,承接成都至峨眉山高速公路全过程检测项目、静宁至秦安高速公路环境水保监测项目;城轨方面,中标重庆轨道交通27号线站后工程通信系统设备采购项目。相关情况请您关注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定期报告。感谢您的关注!

三、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说明会如涉及对行业的预测、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等相关内容,不能视作公司或管理层对公司发展或业绩的承诺和保证,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事项

关于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具体内容,投资者可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进行查阅。感谢各位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在此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广西北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4日

证券代码:001286 证券简称:陕西能源 公告编号:2026-040

陕西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长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陕西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王栋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王栋先生已届退休年龄,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其原定的任职期间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2028年9月4日)止。辞职后,王栋先生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王栋先生辞去职务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王栋先生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董事会和公司经营的正常运作,不会对本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完成董事补选等相关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与公司及公司董事会无意见分歧,亦无任何须提请公司股东注意事项,并将按照公司制度做好工作交接。

公司及董事会对王栋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陕西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24日

证券代码:001286 证券简称:陕西能源 公告编号:2026-042

陕西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调整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陕西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同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推举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公司董事长王栋先生已届退休年龄,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长及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生效。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董事会同意选举王琛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简历附后),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根据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战略委员会全体委员同意推举王琛先生为公司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任期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特此公告。

陕西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24日

附件:简历

1.王琛,1986年12月出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先后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专业、杜伦大学金融与投资专业,利物浦大学商学专业(经济与金融方向),西安交通大学经济与金融学院能源经济与产业研究方向客座研究员。2014年2月至2022年11月先后担任陕西西咸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投资专员、副经理、经理,公司投资总监、副总经理、董事,期间2016年11月至2022年8月兼任西咸新区风险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7年8月至2022年8月兼任西咸新区金控资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22年11月至2023年11月任陕西西咸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资金管理中心)部长;2023年11月至2024年12月任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主任;2024年10月至2025年1月任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2024年12月至今,任大唐韩城第二发电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25年1月至2026年11月,任陕西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2025年1月至今,任陕西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25年3月至2026年11月,任陕西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25年6月至2026年11月,任陕投(赣州)信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陕西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琛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1286 证券简称:陕西能源 公告编号:2026-041

陕西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陕西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6年11月23日上午9:30在西安市雁塔区唐延路45号陕西投资大厦3楼321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11月18日以书面通知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8人,实际出席的董事8人,本次会议由副董事长王琛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选举王琛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同时,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王琛先生成为公司法定代表人。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调整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特此公告。

陕西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24日

证券代码:002342 证券简称:巨力索具 公告编号:2026-066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11月17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通知的形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11月23日(星期一)上午10:30在本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杨建国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向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办理综合授信业务的议案》;

公司因业务开展需要,拟向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申请办理综合授信业务,授信敞口额度为人民币壹亿元整,期限一年,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周转,如采购生产经营所需原材料、支付货款等。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理、保函、信用证等业务。具体金额及期限以签订正式的合同为准。本次授信业务由巨力集团有限公司、杨建忠先生、杨建国先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同时,公司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代表公司办理与之相关的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申请办理综合授信业务的议案》;

公司因业务开展需要,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申请办理综合授信业务,授信敞口额度为人民币壹亿肆仟万元整,期限一年,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周转,如采购生产经营所需原材料、支付货款等。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理、保函、信用证等业务。具体金额及期限以签订正式的合同为准。

低风险业务以我公司结构性存款、保证金、存单等现金及其他现金等价物等提供100%质押担保,不占用敞口额度。具体期限及金额以签订的正式合同为准。

本次授信业务由巨力集团有限公司、杨建忠先生、杨建国先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公司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代表公司办理与之相关的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内容详见2026年11月24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备查文件

1、《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24日

证券代码:002342 证券简称:巨力索具 公告编号:2026-067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因业务开展需要,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巨力索具(河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子公司”)拟向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孟州支行申请办理敞口授信业务,金额为人民币3,000万元,用于补充购买原材料。公司为上述河南子公司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拟与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孟州支行签署担保协议。公司本次为河南子公司提供最高担保金额为3,000万元,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23%。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该事项属董事会审批权限,且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巨力索具(河南)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21年10月28日

3、注册地点:孟州市产业集聚区联盟路中段1号

4、法定代表人:杨超

5、注册资本:33,000万元人民币

6、主营业务:一般项目: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金属工具制造;金属工具销售;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建筑用金属配件制造;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水下系统和作业装备制造;水下系统和作业装备销售;海洋工程装备研发;海洋工程装备制造;潜水救捞装备制造;潜水救捞装备销售;海洋工程装备销售;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智能基础制造装备销售;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风电场相关系统研发;风电场相关装备销售;海上风电相关系统研发;海上风电相关装备销售;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金属制品研发;金属制品销售;国内贸易代理;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股权结构:公司持股100%

8、与上市公司关系:全资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9、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科目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6年1-9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925,287,873.94	940,411,547.69
负债总额	599,084,071.53	608,242,693.54
净资产	326,203,802.41	332,168,854.15
营业收入	412,986,918.23	369,412,603.36
利润总额	4,605,780.65	6,215,570.37
净利润	4,324,319.33	5,965,051.74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与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孟州支行签订的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1、担保人: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

2、被担保人:巨力索具(河南)有限公司

3、债权人: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孟州支行

4、担保方式:公司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担保期间: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6、担保金额:3,000万元人民币

7、反担保情况及形式:不适用

8、担保范围:保证的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迟延履行期间债务利息、乙方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等)和主合同债务人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

上述担保协议的具体内容及担保期限以公司实际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经过审慎评估,认为:

1、必要性及合理性:本次担保是为了满足全资子公司河南子公司因业务开展需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购买原材料的合理资金需求,有利于支持其业务拓展,保持健康、持续发展,符合公司整体战略规划。

2、风险可控性:河南子公司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在经营、财务、投融资等方面拥有绝对控制权,能够有效监控其资金使用情况及经营管理风险,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之内。尽管本次担保未设置反担保措施,但基于对子公司的有效管控,风险整体可控。

3、合规性:本次担保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4、对公司影响:本次担保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累计授权对外担保总金额4.66亿元(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9.09%。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实际对外担保金额为4.25亿元(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7.42%,以上对外担保均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上述公司为河南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情况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和无股权关系的第三方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亦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和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1、《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4日

证券代码:002387 证券简称:维信诺 公告编号:2026-119

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截至目前,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含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担保)已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0%,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金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0%,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8日和2026年5月2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2026年度为控股子公司云谷(固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固安云谷”)、控股孙公司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全资孙公司昆山工研院新型平板显示技术中心有限公司、全资孙公司江苏汇显显示技术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国显创新科技有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为昆山国显、公司(母公司)合计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45.2亿元的担保。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度股东会审议同类事项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和2026年5月30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和其他相关公告。

公司控股子公司固安云谷因生产经营的需要,与秦皇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固安支行(以下简称“秦皇岛银行”)签署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秦皇岛银行申请1亿元人民币的借款,借款期限为12个月,公司对上述借款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与秦皇岛银行签署了《保证合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30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二、担保进展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固安云谷于近日向秦皇岛银行申请2.5亿元综合授信额度(含存量贷款1亿元)。公司于2026年11月20日与秦皇岛银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控股子公司固安云谷在《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的主合同签订期间内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高债权本金余额为2.5亿元。本次《最高额保证合同》签署后,公司于2026年9月30日披露的与秦皇岛银行签署的《保证合同》即行终止。

固安云谷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其经营、财务及资信状况良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担保前公司对固安云谷的担保余额为82.96亿元,本次担保后公司对固安云谷的担保余额为84.46亿元(其中占用2026年担保额度预计的余额为59.72亿元),本次担保后固安云谷2026年度可用担保额度剩余57.28亿元。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名称:云谷(固安)科技有限公司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1022MA07T0QG8Y

3.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4. 注册地址:河北省廊坊市固安县新兴产业示范区

5. 法定代表人:陈弘舜

6. 注册资本:2,053,000万人民币

7. 成立日期:2016年06月23日

8. 经营范围:技术推广服务;研发、生产、销售: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配套元器件、机器设备及零配件、计算机软件、硬件及辅助设备;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服务;货物进出口业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及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 公司直接持有固安云谷53.73%的股份,通过河北新型显示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固安云谷25.65%的股份,因此公司通过直接与间接合计持有固安云谷79.38%的股份。经查询,固安云谷未进行信用评级,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10.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	2026年9月30日/2026年前三季度
总资产	2,422,149.18	2,056,269.41
总负债	1,423,866.57	1,210,599.18
净资产	998,282.61	845,670.23
营业收入	483,436.52	211,679.00
利润总额	-162,338.42	-155,884.13
净利润	-177,002.40	-152,612.38

注:2026年前三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2025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四、《最高额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债权人:秦皇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固安支行(以下简称“甲方”)

保证人: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第一条 担保的主债权及担保最高债权额

第1.1条 担保的主债权

甲方与云谷(固安)科技有限公司(下称“债务人”)之间自2026年9月24日起至2029年11月18日止(均含本日)签署的各类借款合同、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合同、开立保函协议、信用证开证合同、贸易融资、供应链相关业务(包括但不限于“秦e收”、“秦e通”等,含产品迭代、名称变更等)项下形成的合同及其它授信融资业务合同(下称“主合同”)项下产生的债权,构成本合同项下乙方所担保的主债权。该期间为最高额担保债权确定期间。

在本合同签订前,甲方与债务人之间已经发生的债权,亦构成本合同项下乙方所担保的主债权;作为该债权产生依据的授信融资业务合同,亦构成本合同项下乙方担保的主合同。

甲方与债务人依据主合同签署的补充协议(含依据补充协议签署的补充协议)构成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该补充协议项下产生的债权,亦构成本合同项下乙方所担保的主债权。

第1.2条 担保最高债权额

本合同所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贰亿伍仟万元整。

第二条 保证方式

乙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第三条 保证担保范围

乙方最高额保证担保的范围为主合同项下甲方对债务人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本合同约定的全部主债权本金、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判决书或调解书等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应加倍支付的债务利息、债务人应向甲方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垫付的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信用证项下受益人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甲方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鉴定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等)。

第四条 保证期间

若主合同为借款合同,每笔债务对应的保证期间为:自作为该笔债务产生依据的主合同(即单笔授信业务借款合同)生效之日起至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如果该笔债务分期履行,则对每期债务而言,保证期间均自作为该笔债务产生依据的主合同(即单笔授信业务借款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第五条 生效

本合同自甲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名章)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乙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名章)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被担保对象固安云谷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公司通过直接与间接合计持有固安云谷79.38%的股份。虽然固安云谷并非公司全资控股,但公司对其在经营管理、财务、投资、融资等重大方面均能有效控制,风险处于公司有效控制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固安云谷股东河北新型显示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未按持股比例提供同比例担保或反担保。

公司为下属控股公司担保,有利于拓宽子公司融资渠道,能够保证公司持续、稳健发展,属于下属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需要,被担保方资产权属清晰,经营状况稳定,虽然固安云谷未提供反担保,但公司对其有绝对的控制权,风险均处于公司有效控制下,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给公司带来较大风险。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余额为1,683,676.64万元,占公司2025年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515.20%,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149,500.00万元,占公司2025年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45.75%,对子公司担保为1,534,176.64万元。公司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未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承担损失。

七、备查文件

1. 《最高额保证合同》;

2.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3. 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

特此公告。

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831 证券简称:中国稀土 公告编号:2026-047

中国稀土集团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11月30日14:5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1月30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1月30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11月23日

7、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2026年11月23日(星期一)15:00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章江南大道18号豪德银座A栋14层。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实际控制人履行避免同业竞争承诺进展暨重新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以上提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予以披露,其中提案1.00属于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3、以上提案的具体内容于2026年11月14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详见《中国稀土集团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以及《中国稀土集团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资料》等。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的,持出席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将前述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传真方式请注明“证券投资部”收,并需电话沟通确认。

2、登记时间

2026年11月24日8:30-11:30,13:30-17:30

3、登记地点

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章江南大道18号豪德银座A栋14层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梦祺、廖江萍

联系电话:0797-8398390

传真:0797-8398385

电子邮箱:cre-ir@regcc.cn

地址: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章江南大道18号豪德银座A栋14层

邮编:341000

5、会议费用

会期预定半天,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s://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中国稀土集团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23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831”,投票简称为“中稀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11月30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11月30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中国稀土集团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中国稀土集团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11月30日召开的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实际控制人履行避免同业竞争承诺进展暨重新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	√			
2.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000898 证券简称:鞍钢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8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19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并于2026年11月2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董事长王军先生主持会议